

# 西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西竞审联办〔2022〕1号

## 西华县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机制的通知

西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障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提高公平竞争审查政策透明度，畅通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途径，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落地，切实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市监反垄断〔2020〕73号）和《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断〔2021〕2号）要求，决定在全县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机制，实现公平竞争审查咨询举报“一站式”受理、处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受理范围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我县行政机关以及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制定的涉及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在公平竞争审查方面，存在应审未审、违反审查标准情形的，均可进行投诉举报。

## 二、受理方式和要求

通过举报电话、来信来访、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接收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投诉举报应提供以下内容：

(一)被投诉举报政策制定机关的名称；

(二)被投诉举报的政策措施名称、施行时间；

(三)被投诉举报的政策措施未进行公平竞争审查或违反审查标准的具体内容；

(四)投诉举报人的姓名(名称)、电话号码、通讯地址等个人(单位)信息。

匿名、假名、无联系方式、无事实证据的举报不予受理。

## 三、投诉举报受理渠道

举报电话：12345、12315、0394-2539593

电子邮箱：xhxgjjg@163.com

地址：西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310 室泰山路 206 号

#### 四、投诉举报的处理

受理投诉举报的部门应当及时调查、核实,并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 政策措施应审未审的,应严格按照公平竞争审查流程及时补审。

2. 政策措施违反审查标准出台的,应当按照相关程序停止执行或者调整相关政策措施。处理过程中可以引入第三方机构对政策措施进行协助审查。停止执行或者调整相关政策措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向社会公开。

3. 属于例外规定的,应当向投诉举报人作出解释说明,并逐年评估适用例外规定的政策措施的实施效果,实施期限到期或者未达到预期效果的政策措施,应当及时停止执行或者进行调整。

#### 五、处理结果反馈

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实行扎口管理。受理投诉举报的单位应当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投诉人或实名举报人,并依据法律法规向社会公开相关处理决定。由联席会议办公室分送的投诉举报,受理单位应书面反馈处理结果。

西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2年8月26日



